道路挖掘許可證　　（109）1090300016 號

申請單位	永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	案件編號	1090300016
施工用途	一般案件		
挖掘地點	大城鄉南平路	備註	
道路種類與挖掘範圍	柏油路面 平行行車方向:長 10.00 公尺，寬 2.00 公尺，面積 20.00 平方公尺 垂直行車方向:長 0.00 公尺，寬 0.00 公尺，面積 0.00 平方公尺 平行行車方向:長 0.00 公尺，寬 0.00 公尺，面積 0.00 平方公尺 垂直行車方向:長 0.00 公尺，寬 0.00 公尺，面積 0.00 平方公尺		
施工期限	109年03月24日起至109年04月12日止		
施工時間	09時起至16時止		
修復辦法	繳納挖掘道路規費，路面自行辦理修復		
施工斷面圖	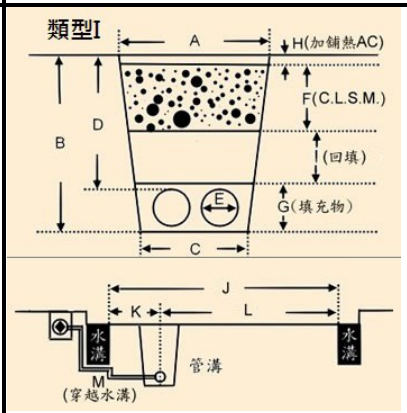	A 溝頂寬度：1.50 公尺 B 路面至溝底深度： 2.98 公尺 C 溝底寬度：0.70 公尺 D 路面至管頂深度：1.40 公尺 E 管徑大小：0.20 公尺 F 回填C.L.S.M.：1.40 公尺 G 回填料原土回填深度：1.40 公尺 H 加鋪 瀝青混凝土 ：0.05 公尺 I 回填碎石深度：0.00 公尺 J 路面寬度：7.00 公尺 M 連結管線(或住戶接管)有穿越排水溝	
審查說明	本案核准自行修復，修復面積依彰化縣申請道路挖掘及修復繳費第6條第1項第1款規定為全路幅寬度修復，修復面積刨(除)5公分並重鋪5公分AC，需修復與原路面平整，並恢復原有設置之標線。		
備註	一、埋管深度管頂至路面主要幹線1.20公尺，次要道路1.00公尺，埋設於人行道不得少於0.60公尺，地形情況特殊加做RC保護層保護管線者可減至0.30公尺以上。 二、請勿破壞排水或其他公共設施。若造成破壞，請先行通知相關單位後並負責修復。 三、挖掘道路管溝回填為CLSM回填料(10kg/cm²至90kg/cm²)並鋪蓋鋼板及夜間安全警示燈，於修復路面施工時撤除。 四、管線位置應在橫斷面上確定位置，並嚴格執行，如有變更，應通知路權單位更正，否則如道路改善受損時，由埋設單位自行負責。 五、本案施工期間應確實作妥交通維持及安全措施，倘發生國賠案件，由貴單位自行負責。 六、申請人於道路挖掘修復竣工後三十日內，應檢具相關資料，向管理機關申報完工。 七、道路施工時，請依彰化縣道路挖掘管理實施要點第4點規定略以：「…施工現場應設置告示牌（道路挖掘許可證張貼在左上方）」 **八、本件為路權機關核准案件，上述文字內容倘擅自塗改者，經查獲證明後，將以刑法第二篇第十五章偽造文書印文罪相關條例辦理，以示嚴懲。**		

核准單位

彰化縣政府大城鄉公所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1　0　9　年　0　3　月　2　4　日